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炼化分公司委托，对箱式变电站【18TA070中国石化镇海炼化生活区专变改造工程项目】所需箱式变电站进行公开招标。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1. 招标编号：WZ20200817-2921-8374-B1

2. 项目内容：箱式变电站【18TA070中国石化镇海炼化生活区专变改造工程项目】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箱式变电站	10.00	套	包1-箱式变电站

4. 交货期和地点：2021年2月1日、镇海炼化

5.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5.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和履行合同的能力，依法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齐全的法人或三证齐全的其他组织。

5.2 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在近三年参加的其他采购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

5.3 具有所需物资供应能力及质量控制措施，近三年提供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

5.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和市场行为良好。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取消投标资格以及财产被接管、冻结或进入破产程序等。

5.5 没有处于因违约、诚信等原因被中国石化停用交易资格的状态。

6. 其他资格要求：1. 需提供连续最近三年（2017-2019年）完整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扫描件（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若投标前尚未完成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则报告年度要求可依次往前推一年。（接下页） 2.（接上页）无连续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否决。审计报告需有审计事务所审计专用章。连续三年无盈利的否决。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平均高于80%否决。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或易派客法人信用认证等级AA级及以上。 3. 投标人有这些情况将被否决：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互间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公司）。（接下页） 4.（接上页）具备前述情况之一的，只能由其中一家企业（公司）申请投标。如出现同时投标的情况，该多名申请人将同时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2. 对同属一家母公司的各级子公司，（接下页） 5.（接上页）只能由母公司或者一家子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中石化电子商务网站上通报在违约停用期内的。4. 投标商须为商标的合法持有人，不接受代理商或流通商参与投标。 6. 投标人具有重大项目投标产品的生产和保供经验，一份都不提供的否决。提供2017~2019年度至少一份国家电网单笔合同高低压柜（含环网柜）数量300台及以上的合同，或者重大工程项目累计数量300台及以上的框架协议（同一项目的框架视作一份）相应的复印件（投标人需随身携带正本备查，不能提供正本备查的视为无效业绩）。 7. 投标产品在国内具有不少于5年的应用业绩。须至少提供一份2015年1月1日（含）之前的供货合同复印件及对应发票复印件，投标人须携带原件至开标现场备查。不提供的否决。 8.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要求涵盖投标产品且必须是制造或组装的生产型企业）。 9. 投标人具有符合下述要求的型式试验报告：1. 提供型式试验报告产品与投标物资电压等级一致。其中试验项目必须含：温升极限的验证；介电性能验证；短路耐受强度验证；保护电路有效性验证；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验证；1机械操作验证；防护等级验证等以上试验项目。2. 投标产品防护等级最低要求？足IP40，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告。（接下页） 10.（接上页）3. 提供与投标物资一致的型式试验报告，并提供试验报告的查询网址；要求所提供的型式试验报告与投标的标的物完全一致（一一对应）。4. 投标产品的额定短时耐受电流等级应与“3C认证产品单元划分规定”中额定电流允许范围值相对应。不满足要求否决。5. 提供对应标段投标产品的对应有效3C认证，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 11. 其它技术否决项详见招标技术文件。提供的产品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允许正偏离），并对招标技术文件中所有★项和▲项条款逐条按要求做出具体响应。★项只要有一项不满足，否决投标，▲项累计不满足5项否决。 。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0年7月23日8:00时至2020年7月30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网上远程开标（宁波招标中心）。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08月14日09:00时。

17. 开标时间：2020年08月14日09:00时。

开标地点：网上远程开标（宁波招标中心）。不接受 邮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sinopec.com>) 同时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0年08月14日09:00时前与许培联系，技术咨询请与刘朝晖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无。

21. 投标说明：（1） 请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注意，如购买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必须在本次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日期后3日内将放弃投标函发至（联系人邮箱：[wzxup@sinopec.com](mailto:wzxup@sinopec.com)），放弃投标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放弃投标函、最终又未递交投标文件的情况，相关投标人将被纳入中石化供应商诚信体系考核，在今后的招标过程中进行考核扣分。决定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不需要回应。（2） 本标为电子CA标，制作标书时需电子U-KEY进行签章与加密，如为首次参加电子投标，请尽快向网站购买（咨询电话400-819-8786）。（3） 标书费必须在线支付（可使用个人账号），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标书一经售出，标书费不予退还，付费

前请慎重考虑。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参加过第一次招标的投标人可免于支付标书费，系统会弹出相应提示。标书费发票为电子发票，开具投标人单位名称，财务开出后将自动发送到投标商预留的邮箱。（4）关于费用支付的系统问题请询400-819-8786或95388-5。招标文件下载以及其他系统操作、网站网页等问题，请询400-819-8786。（5）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务必首先认真阅读《电子招标投标特别说明及电子发票操作手册》等附件内容，如招标联系人电话无法接通，请发电子邮件与wzxup@sinopec.com联系，邮件咨询需提供招标编号及公司名称。（6）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对澄清内容有疑问的及时联系招标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7）开标方式为在线开标。投标人仅需网上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不用递交纸质版和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提交EXCEL报价表标段，请严格按附件要求执行），投标人员不用到招标现场，具体要求请仔细查看招标文件网上附件《电子投标特别说明及电子发票操作手册》。。

22. 联系方式：

**投标咨询：**

联系人：许培  
电话：0574-27668015(如遇电话无人接听，请发邮件)  
电子邮件：wzxup@sinopec.com

**技术咨询：**

联系人：刘朝晖  
电话：0574-86444855  
电子邮件：

